

太原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公告（一）

根据教育部《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文件及相关会议精神，结合学校招生实际，现将我校调剂复试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调剂分数线

我校接受调剂的各专业考生报名分数线均为教育部划定的 A 类考生分数线。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除管理类联考专业外均执行教育部划定的“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分数线；管理类联考专业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分数线为：英语达到 30 分，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达到 60 分，总分达到 150 分。

考生调剂报名工作结束前，学校无法预估各专业的调剂考生复试分数线。

二、调剂基本要求

（一）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及调入专业的 A 类考生分数线，且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一般应属于同一一级学科（领域）。

（三）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统考科目须按规定顺序调剂（如数学三不可调往数学一、数学二，英语二不可调往英语一）。

（四）本科毕业专业符合调入专业相关要求，详见附表 1。

三、调剂、复试时间

我校调剂复试工作将根据调剂考生报名情况按照“分批通知、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本批次调剂考生报名、复试、录取时间初步安排如下，对于调剂生源不足的专业将适当延长各项时间。

考生调剂报名：5 月 20 日 0:00-18:00。

学校发送复试通知：5 月 21 日 15:00。

考生提交面试材料：5 月 22 日 15:00-20:00。

复试开始时间：5 月 23 日 8:30-8:50 间，由各学院（中心）具体确定。

拟录取时间：5 月 25 日 14:00。

四、调剂名额

调剂系统开放后，我校将根据各专业缺额情况通过研招网的调剂服务系统分别选择“按学院（中心）、专业或研究方向”公布调剂名额。由于受考生调剂报名、接受复试通知、复试报到率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学校会根据实际情况对调剂名额进行动态调整并更新相关信息，请保持关注。

五、调剂流程

（一）拟申请调剂我校的考生需按照我校公布的调剂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用任一调剂志愿填报我校，考生调剂信息以研招网上考生填报内容为准。选报调剂志愿时，不仅要选择专业，同时要选择研究方向（部分专业按照研究方向进行调剂、复试、录取，详见附表 1），填报前请认真查看调剂公告、招生目录等内容。复试后学院（中心）会根据复试情况对考生的拟录取研究方向做适当调整。

（二）调剂系统开放时间：5 月 20 日 0:00-20 日 18:00。

对于调剂生源不足的专业，将延长调剂系统开放时间，考生 20 日 18:00 后可继续填报调剂志愿，学校将根据调剂考生报名情况确定系统关闭时间。

(三) 5月20日20:00后, 我校将根据已填报调剂志愿考生的本科毕业专业、初试成绩(单科、总分)、一志愿报考专业等条件对考生进行择优遴选, 确定调剂考生复试名单。

对于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 我校将于21日15:00前通过研招网的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对于调剂生源不足的专业, 21日15:00后我校将根据调剂考生报名情况继续进行复试考生遴选、发送复试通知等工作。

(四) 接到复试通知的考生须按通知内容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一般不超过4小时, 具体要求以复试通知内容为准)“确认接受复试通知”, 我校只对已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安排复试。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复试通知的, 我校有权取消该复试通知。

(五) 考生填报调剂志愿及确认接受复试通知前请认真考虑, 原则上我校不再接受“已确认接受复试通知但未参加复试”考生再次填报的同一专业的调剂志愿。

(六) 考生调剂志愿解锁

1. 我校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 24小时后考生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选择是否修改志愿。

(1) 如考生在我校发送复试通知前修改了调剂志愿, 学校将无法发送复试通知。

(2) 如考生在填报调剂志愿后24小时内拟修改调剂志愿, 请致电我校研究生院招生办(0351-6998486)。

(3) 对于本科毕业专业不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 我校将对该调剂志愿进行解锁。

2. 对于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 我校一般按照拟调剂名额的1.2-1.5倍发送复试通知, 在21日15:00后未接到复试通知的考生, 可根据本人情况选择继续保留调剂志愿或修改调剂志愿。由于考生未接受复试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面试材料等原因而造成少量缺额时, 我校将优先从保留调剂志愿的考生中遴选、发送复试通知。考生保留或修改志愿前可致电我校研究生院了解具体情况。

3. 考生在确认接受复试通知前请务必认真考虑, 接受复试通知后, 学校无法对调剂志愿进行解锁。

(七) 资格审查(提交面试材料)

已“确认接受复试通知”的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初步预定为22日15:00-20:00, 具体要求以复试通知内容为准)登录学信网“网络远程复试系统”(参见第七条复试流程)查看复试时间(初步预定为23日8:30-8:50, 以届时查询内容为准)及考场安排等信息, 并提交本人以下资料电子版文件。图片需确保边框完整, 文字清晰, 亮度均匀。文件名称应为: 考生编号+姓名+“资料名称”, 图片格式应为JPG、JPEG、PNG、GIF, 文档格式应为PDF。

1、身份证原件正面图片(必选)。(文件名称如: 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身份证)

2、学历、学籍证明材料(必选)。

往届生: 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图片。(分别上传, 文件名称如: 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毕业证)

应届生: 学生证有本人照片、学籍信息页。(文件名称如: 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学生证)

3、学习成绩单(可选)。(文件名称如: 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成绩单)

4、非全日制考生须提交已与工作单位签订的定向培养研究生协议书(附件1)或非全日制考生告知书(附件2)。(附件1、2必选其一)(文件名称如: 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定向协议书)

5、申请调剂交通与物流学院且本科专业为计算机类、交通管理工程、交通管理、物流工程、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的应届毕业考生，须提交应届毕业生学位授予门类证明（附件 3）或应届毕业生学位授予门类承诺书（附件 4）。（附件 3、4 必选其一）（文件名称如：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应届毕业生学位授予门类承诺书）

6、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图片。（分别上传，文件名称如：101090002155237 张洪涛入伍批准书）

六、复试主要形式及内容：

1、复试形式主要为综合面试，考生回答问题时间一般为 10-20 分钟。

2、复试内容主要包含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分值比例 20%）、专业基础（分值比例 40%，内容主要为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的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笔试科目）、专业综合（分值比例 40%）三部分。

3、管理类联考专业考生还须进行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其各部分分值比例为：思想政治理论考试 10%、英语听力口语测试 10%、专业基础考核 40%、专业综合素质考察 40%。

七、复试平台、流程

1、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为我校调剂复试主用复试平台。考生复试前请认真阅读《[太原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须知](#)》、《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操作手册》（见附图 1）等材料，提前做好各项准备，按要求完成面试材料上传等工作。

2、登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使用学信网账号登录，登录界面见附图 1。）—阅读系统须知—确认准考证信息和承诺书—交纳复试费（120 元/人）—按第五条要求提交面试材料—进入面试列表—进入候考区界面等待，并进行设备调试—远程复试—面试结束。

附图 1：



3、以上为复试基本流程，具体流程以各学院（中心）、专业规定及复试组要求为准。

七、复试成绩

1、复试成绩按百分制计分，复试成绩不及格（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2、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百分制折算）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的 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的 30%。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拟录取

1、复试结束后，学校将根据考生初试、复试成绩对复试考生进行拟录取。在同一专业内，学院（中心）会根据复试情况对复试考生的拟录取研究方向做适当调整。我校预计最晚于 5 月 25 日 14:00 确定拟录取名单并通过研招网对拟录取考生发出“待录取通知”，请注意查看。

2、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一般不超过 4 小时，具体要求以“待录取通知”内容为准）登录研招网确认接受“待录取通知”，按流程完成调剂录取工作，录取专业以在研招网填报并最终接受待录取的专业为准。逾期未接受“待录取通知”且未向我校研究生院说明情况的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原则上我校不再接受该考生的调剂申请。

3、所有考生的资格审核以录取结果上报教育部后的审核结果为准。若考生在学信网无法查询到本人信息（见附图 2）或学信网备案信息与报考信息不符（均会造成教育部录取审核无法通过，无法录取），请立即与本科院校相关部门联系以尽快更正或按以下办法进行学籍学历认证：

应届本科毕业生：进行学籍在线验证，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打印件（来源地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

往届本科毕业生：进行学历在线认证，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打印件（来源地址：<http://www.chsi.com.cn/xlcx/>）。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来源地址：<http://www.chsi.com.cn/xlrz/>）。

附图 2：

学籍档案 >> 学籍信息		[我还有学籍没显示出来]	
本科-忻州师范学院			
姓名：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年3月16日	身份证号：	
考生号：	0814 1001 1515 42	学号：	
院校名称：			
分院：	直属		
系(所、函授站)：			
专业名称：	地理科学	毕业照片 录取照片	
班级：	080431001	层次：	本科
学历类别：	普通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日期：	2008年9月20日	学籍状态：	注册学籍
[打印学籍信息]			
如果发现学籍信息有误，请联系就读院校学籍管理部门修改，以免影响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4、考生提供的资料要保证真实性，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通过弄虚作假而取得复试、拟录取资格的考生，一经发现，一律取消复试、录取资格。

九、复试违规处理

1、教育部规定，对违反招生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招生公平、公正的考生，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考生的违规、作弊事实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和考生人事档案。

2、依据“两高”《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在硕士生招生复试中组织作弊、替考等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刑事案件，将移交有关部门依法定罪量刑。

十、学校会在研究生院网站动态公布 2020 年调剂复试工作信息，以上内容如有变化，以最新公布信息为准，请保持关注。

研究生院招生办咨询电话：0351-6998486。各学院（中心）联系方式请查看 4 月 20 日公布的[《太原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学院（中心）、专业汇总表》](#)。

太原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表 1：太原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拟接受调剂（第一批）专业及基本要求

学院（中心）、专业、研究方向	调剂、复试、录取方式	调剂考生本科毕业专业要求
020 重型机械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080200 机械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机械类。
085500 机械（专业学位）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毕业专业须为材料类、机械类。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毕业专业须为自动化类。
001 马克思主义学院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政治学类、哲学类、历史学类专业优先。
002 法学院		
030106 诉讼法学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法学类（通过司考或全国法考优先，复试报到时需提交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或成绩通知单等证明）。
035102 法律（法学）（专业学位）		
004 应用科学学院		
070100 数学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数学类。
077200 力学（理学）		
080100 力学（工学）		
080300 光学工程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005 机械工程学院		
080200 机械工程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机械类，接受少量毕业专业为力学类、材料类、电气类、自动化类、仪器类考生调剂。
01 智能起重运输机械理论与技术	01、02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2 物料搬运装备技术与应用		
03 先进冶金及矿山装备设计理论与技术	03、04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4 轨道交通关键件设计制造理论及缺陷检测技术		

05 机电液系统与智能控制技术	05、06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6 先进制造理论及应用		
07 工程机械数字化与智能化	07-09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8 工业设计理论与方法		
09 车辆设计理论与控制方法		
085500 机械(专业学位)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01 智能起重运输机械理论与技术	01、02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2 物料搬运装备技术与应用		
03 先进冶金及矿山装备设计理论与技术	03、04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4 轨道交通关键件设计制造理论及缺陷检测技术		
05 机电液系统与智能控制技术	05、06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6 先进制造理论及应用		
07 工程机械数字化与智能化	07-11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8 工业设计理论与方法		
09 车辆设计理论与应用		
10 新能源车辆设计理论与方法		
11 工程车辆控制技术及应用		
12 复合材料制造及装备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12-14 研究方向(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属同一复试小组	具体要求参见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研究生处网站相关内容。 https://graduate.nimte.ac.cn 咨询电话: 0574-87911122。
13 机器人与智能制造装备技术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14 精密制造工艺与系统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006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080500 材料科学与工程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材料类、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优先。
01 材料成形先进制造技术与设备	01、05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5 高端装备构件先进材料成型理论与技术		
02 先进陶瓷材料的设计与优化	02-03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3 新型轻质合金材料及表面防护		
04 功能材料及其物化特性	04 研究方向为单一复试小组	
06 焊接工艺及其自动控制	06-08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7 新材料连接工艺与技术		
08 先进凝固加工技术及新材料		
09 先进轧制技术及理论	09-10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10 高精度轧制工艺与装备		
11 材料结构与性能 (与中科院金属所联合培养)	11-13 研究方向(与中科院金属所联合培养)属同一复试小组	材料类、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优先,其他要求参见中科院金属研究所研究生教育处网站相关内容。 http://www.gs.imr.ac.cn/ 咨询电话: 024-83970080。
12 材料制备与加工 (与中科院金属所联合培养)		
13 金属腐蚀与防护 (与中科院金属所联合培养)		
085600 材料与化工(专业学位)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材料类、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优先。

01 材料成形先进制造技术与设备		
05 高端装备构件先进材料成型理论与技术	01、05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2 先进陶瓷材料的设计与优化	02-03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3 新型轻质合金材料及表面防护		
04 功能材料及其物化特性	04 研究方向为单一复试小组	
06 焊接工艺及其自动控制	06-08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07 新材料连接工艺与技术		
08 先进凝固加工技术及新材料		
09 先进轧制技术及理论	09-10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10 高精度轧制工艺与装备		
11 特种纤维与复合材料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11-13 研究方向(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属同一复试小组	具体要求参见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研究生处网站相关内容。 https://graduate.nimte.ac.cn 咨询电话: 0574-87911122。
12 表面强化涂层材料与技术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13 催化与分离技术 (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联合培养)		
080600 冶金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007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081000 信息与通信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
081100 控制科学与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自动化类、仪器类、电气类。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01 工业工程自动化与智能化	01、02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毕业专业须为自动化类、仪器类、电气类。
02 机器视觉与智能系统		
03 视频图像工程	03、04 研究方向属同一复试小组	毕业专业须为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
04 通信工程		
00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数学类、物理学类。
083500 软件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085400 电子信息(专业学位)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01 计算机技术		
02 软件工程		
009 交通与物流学院		
086100 交通运输(专业学位)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交通运输类、土木类、机械类、力学类、计算机类(工学)、自动化类、电子信息类、数学类、统计学类及交通管理工程(工学)、交通管理(工学)专业。
125604 物流工程与管理(专业学位)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物流工程(工学)及机械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学)专业。
010 环境与安全学院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环境科学与工程类及给排水科学与工程、生态学、生物技术、大气科学专业。

085700 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	按研究方向分组调剂复试录取	
01 环境工程研究方向		毕业专业须为环境科学与工程类及给排水科学与工程、生态学、生物技术、大气科学专业。
02 安全工程研究方向		毕业专业须为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011 经济与管理学院		
020100 理论经济学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须有三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只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学）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管理学）		
125100 工商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125601 工程管理(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012 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化工与制药类、化学类、生物工程类、生物科学类、药学类、中药学类、材料类、环境科学与工程类、食品科学与工程类及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油气储运工程专业优先。
085600 材料与化工(专业学位)		
013 艺术学院		
130500 设计学	按专业调剂复试录取	毕业专业须为美术学类、设计学类。